

广西中意招标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招 标 文 件

项目名称：呼吸机及消毒供应室设备采购

项目编号：WZZC2024-G1-210351-GXZY

采购人：苍梧县中医医院

采购代理机构：广西中意招标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2024 年 11 月

目 录

第一章 公开招标公告	3
第二章 项目采购内容及要求	6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及前附表	38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9
一、总则	44
二 招标文件	46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46
四 投标文件的上传、提交、修改、撤回和解密	50
五 开标、评标	50
六 确定中标人	54
七 政府采购合同	54
八 履约验收	55
九 其他事项	55
第四章 评标方法	56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格式）	错误！未定义书签。
第六章 投标文件（部分格式）	错误！未定义书签。
第七章 附件	错误！未定义书签。

第一章 公开招标公告

呼吸机及消毒供应室设备采购（WZZC2024-G1-210351-GXZY）

公开招标公告（远程异地评标）

项目概况

呼吸机及消毒供应室设备采购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4 年 12 月 XX 日 09:30（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WZZC2024-G1-210351-GXZY

项目名称：呼吸机及消毒供应室设备采购

预算总金额（元）：8686000

采购需求：

标项一

标项名称：呼吸机

数量：20

预算金额（元）：535000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采购呼吸机 20 台（套），如需进一步了解详细内容，详见招标文件。

最高限价（如有）：5350000

合同履行期限：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30 日内完成安装、调试、验收、培训等工作,并交付使用。

本标项（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备注：本标项为线上电子采购项目，有意向参与本项目的供应商应当做好参与全流程电子招投标交易的充分准备。

标项二

标项名称：消毒供应室设备

数量：16

预算金额（元）：333600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采购消毒供应室设备 16 台（套），如需进一步了解详细内容，详见招标文件。

最高限价（如有）：3336000

合同履行期限：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30 日内完成安装、调试、验收、培训等工作,并交付使用。

本标项（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备注：本标项为线上电子采购项目，有意向参与本项目的供应商应当做好参与全流程电子招投标交易的充分准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分标 1、2：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分标 1、2】持有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颁发的有效证件，如供应商为生产企业须持有《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经营企业经营第二类医疗器械的须持有《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经营第三类医疗器械的须持有《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4 年 11 月 XX 日至 2024 年 11 月 XX 日，每天上午 00：00 至 12：00 ，下午 12：00 至 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网址）：“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

方式：潜在投标人在招标文件获取期限内登陆“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免费申请获取并下载招标文件（如在操作过程中遇到问题或需技术支持，政府采购云平台咨询电话：95763）

售价(元)：0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4 年 12 月 XX 日 09:30（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网址）：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在线投标（本项目不要求投标人到达开标现场，但投标人应准时在线出席电子开评标会议，随时关注开评标进度，如在开评标过程中有电子询标，应在规定的时间内对电子询标函进行澄清回复。）

开标时间：2024 年 12 月 XX 日 09:30 （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在线开标。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本次公告于 2024 年 11 月 XX 日在中国政府采购网、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梧州市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西·梧州）、广西梧州苍梧县人民政府门户网、广西中意招标造价咨询有限公司网发布。

2. 本项目为远程异地全流程电子评标，评标主会场：梧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梧州市政府采购中心）（地址：梧州市长洲区三龙大道红岭大厦九楼）；评标副会场：玉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地址：玉林市玉州区秀水路中段玉林地产集团办公楼六楼）。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苍梧县中医医院

地 址：梧州市苍梧县石桥镇新城区迎宾大道东段路北侧

项目联系人：徐老师

项目联系方式：0774-2933699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广西中意招标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梧州市新兴三路 30 号神冠豪都 B 栋 2 单元 34 楼

项目联系人：李楚煜

项目联系方式：0774-2828000

第二章 项目采购内容及要求

说明：

1、采购清单中的品牌型号如注明为参考品牌型号的，则仅起参考作用，投标人可选用其他品牌型号替代。标明的专有技术、专利产品、特定品牌的字样只起说明作用，任何与其同等的技术均应被认为符合招标文件要求，但这些替代的品牌型号要实质上相当于或优于参考品牌型号及其技术参数性能（配置）要求。

2、采购清单中已注明为参考品牌型号的货物及技术参数性能（配置）不明确或有误的，或投标人选用其他品牌型号替代的，请以详细、正确的品牌型号、技术参数性能（配置）同时填写报价表和技术要求响应表。

3、凡在“技术参数及性能（配置）要求”中表述为“标配”或“标准配置”的设备，投标人应在报价表中将其标配参数详细列明，否则报价无效。

4、投标人必须自行为其提供的产品侵犯其他投标人或专利人的专利成果承担相应法律责任；同时，具有产品专利的投标人应在其投标文件中提供与其自有产品专利相关的有效证明材料，否则，不能就其产品的专利在本项目采购过程中被侵权问题提出异议。

5、拟采购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内以“★”标注产品的，应当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强制采购。投标人须提供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认证结果信息发布平台的证书查询结果和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并 CA 电子签章。

6、拟采购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内非“★”标注的和《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内产品的，应当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投标人须提供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认证结果信息发布平台的证书查询结果和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并 CA 电子签章。

7、根据《关于调整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管理有关事项的公告》（2023 年 1 号）规定，本项目采购需求中的产品如果包括《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的网络安全专用产品，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应主动列明供货范围中属于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的投标产品，并提供由中共中央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办公室网站最新发布的《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认证和安全检测结果》截图证明材料，不在《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认证和安全检测结果》中或不在有效期内或未提供有效的《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销售许可证》的，投标无效。注：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在中共中央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办公室网站上发布的《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中查询。目前共 15 类：路由器、交换机、服务器（机架式）、可编程逻辑控制器（PLC 设备）、数据备份一体机、防火墙（硬件）、WEB 应用防火墙（WAF）、入侵检测系统（IDS）、入侵防

御系统（IPS）、安全隔离与信息交换产品（网闸）、反垃圾邮件产品、网络综合审计系统、网络脆弱性扫描产品、安全数据库系统、网站恢复产品（硬件）。

8、带“★”技术参数和要求必须满足，否则投标无效。

9、本项目的核心产品为：

分标号	核心产品
标项一	呼吸机（有创）
标项二	环氧乙烷灭菌器

10、本项目不接受进口产品（即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参与投标，如有进口产品参与投标的作无效标处理。

采购内容及要求

一、采购内容清单及技术要求

序号	标的名称	技术参数	数量
标项一：呼吸机			
1	呼吸机 (无创)	1、适用于成人和小儿患者进行通气辅助及呼吸支持，能够满足危重症患者的无创通气需求。 ★2、≥15 英寸彩色触摸电容屏，分辨率 1920*1080，中文操作界面。支持手势操作，支持无菌手套操作。 ★3、采用涡轮系统供气方式，最大峰流速 280L/min。 4、氧浓度精确可调（21-100%），可选配氧浓度实时监测。 5、通气模式：持续气道正压通气模式 CPAP、自主通气模式 S、时控通气模式 T、自主/时控通气模式 S/T、压力控制/辅助通气模式 P-A/C、自主/时控通气+模式 S/T+。 ★6、具备高流速氧疗功能：流速和氧浓度可设，氧疗最大流速≥70L/min，并具有氧疗计时功能。 ★7、呼吸同步增强技术，吸气和呼气灵敏度自动调节，且支持 1-6 档手动调节吸气触发和呼气切换灵敏度。 8、具有压力释放功能、延时升压和增氧功能。 9、具备自动漏气补偿功能，最大漏气量 120L/min。 10、支持识别和设置不同类型呼吸面罩和呼气端口的选择。 ★11、屏幕显示：多至 5 道波形同屏显示，支持短趋势、波形、监测值同屏显示。 12、实时监测病人端泄漏量和总泄漏量。 13、180 分钟内置可充电锂电池，电池总剩余电量能显示在屏幕上。 14、具备截屏 U 盘导出功能（可缓存≥40 张屏幕文件）。 15、主要设置参数 15.1 持续气道正压 CPAP：4-30 cmH2O 15.2 吸气正压 IPAP：4-50 cmH2O	5 台 (套)

	15.3 支持压力：4-50 cmH2O 15.4 呼气压力 EPAP：4-30 cmH2O 15.5 潮气量：50ml—2500ml 15.6 呼吸频率：1-60 次/min 15.7 吸气时间：0.2—5s 15.8 氧浓度：21%—100%可调，调节精度 1% 15.9 压力上升时间：1- 6 档可调 15.10 延时升压时间：OFF，1-60min 16、监测参数 16.1 气道压力监测：气道峰压、呼气末正压等参数监测； 16.2 潮气量监测：潮气量、分钟通气量、分钟泄漏量等参数监测； 16.3 呼吸频率监测：呼吸频率、病人触发百分比监测； 16.4 实时提供监测参数≥120 小时的趋势图、表分析，≥10000 条事件记录； 17、报警参数 17.1 具有智能逻辑判断及报警链管理，报警可采用图形化和文字指引进行故障提示 17.2 分级报警和声光报警 17.3 气道压力：过高/过低报警 17.4 分钟通气量：过高/过低报警 17.5 潮气量：过高/过低报警 17.6 呼吸频率：过高/过低报警 17.7 吸入氧浓度：过高/过低报警 17.8 电源、气源中断报警 17.9 电池电量低报警 18、支持信息互连：能够和监护仪、中央监护系统互联，满足科室信息化的需求。 19、支持 VGA 扩展显示、RS232 接口、网络接口、USB 接口。 20、支持升级配置 CO2 模块监测。 21、支持升级配置 SpO2 模块监测。	
--	---	--

		22、配置清单 <table><tr><td colspan="2">标准配置： 无创呼吸机</td></tr><tr><td>分项配件</td><td>数 量</td></tr><tr><td>主机</td><td>1 台</td></tr><tr><td>锂电池</td><td>1 块</td></tr><tr><td>移动台车（含支撑臂）</td><td>1 台</td></tr><tr><td>国标电源线</td><td>1 根</td></tr><tr><td>氧气软管</td><td>1 根</td></tr><tr><td>一次性成人呼吸管路附件包</td><td>1 套</td></tr><tr><td>一次性细菌过滤器</td><td>1 个</td></tr><tr><td>无创呼吸口鼻面罩</td><td>1 只</td></tr><tr><td>氧疗鼻导管</td><td>1 根</td></tr><tr><td>产品说明书</td><td>1 本</td></tr><tr><td>合格证</td><td>1 套</td></tr><tr><td colspan="2">通气模式配置：</td></tr><tr><td colspan="2">持续气道正压通气模式 CPAP</td></tr><tr><td colspan="2">自主通气模式 S</td></tr><tr><td colspan="2">时控通气模式 T</td></tr><tr><td colspan="2">自主/时控通气模式 S/T</td></tr><tr><td colspan="2">压力控制/辅助通气模式 P-A/C</td></tr><tr><td colspan="2">自主/时控通气+模式 S/T+</td></tr><tr><td colspan="2">高流速氧疗功能</td></tr></table>	标准配置： 无创呼吸机		分项配件	数 量	主机	1 台	锂电池	1 块	移动台车（含支撑臂）	1 台	国标电源线	1 根	氧气软管	1 根	一次性成人呼吸管路附件包	1 套	一次性细菌过滤器	1 个	无创呼吸口鼻面罩	1 只	氧疗鼻导管	1 根	产品说明书	1 本	合格证	1 套	通气模式配置：		持续气道正压通气模式 CPAP		自主通气模式 S		时控通气模式 T		自主/时控通气模式 S/T		压力控制/辅助通气模式 P-A/C		自主/时控通气+模式 S/T+		高流速氧疗功能		
标准配置： 无创呼吸机																																													
分项配件	数 量																																												
主机	1 台																																												
锂电池	1 块																																												
移动台车（含支撑臂）	1 台																																												
国标电源线	1 根																																												
氧气软管	1 根																																												
一次性成人呼吸管路附件包	1 套																																												
一次性细菌过滤器	1 个																																												
无创呼吸口鼻面罩	1 只																																												
氧疗鼻导管	1 根																																												
产品说明书	1 本																																												
合格证	1 套																																												
通气模式配置：																																													
持续气道正压通气模式 CPAP																																													
自主通气模式 S																																													
时控通气模式 T																																													
自主/时控通气模式 S/T																																													
压力控制/辅助通气模式 P-A/C																																													
自主/时控通气+模式 S/T+																																													
高流速氧疗功能																																													
2	呼吸机 (有创)	一、基本要求 1. 适用于成人、小儿进行通气辅助及呼吸支持的呼吸机，机型新颖。 2. 电动电控呼吸机，涡轮驱动产生空气气源，方便进行转运。 3. 主机重量≤11 千克（不含台车），方便手提转运。 ★4. 采用≥12 英寸彩色触摸电容屏，分辨率 1280*800。 5. 中文操作界面、中文报警、操作提示信息、参数调节防错确认。具备便利的锁屏功能。	15 台 (套)																																										

	6. 不小于 120 分钟内置后备可充电电池，电池总剩余电量能显示在屏幕上。 ★7. 吸气安全阀组件可拆卸，并能高温高压蒸汽消毒（134℃），以防止交叉感染。 ★8. 呼气阀组件一体化设计可拆卸，内置金属膜片压差流量传感器，精度高，寿命长，并能高温高压蒸汽消毒（134℃），以防止交叉感染。 9. 具备开机自检，可进行系统顺应性补偿并检测系统泄漏量，检查系统管道阻力，测试流量传感器、呼气阀和安全阀等部件，具有图形化和文字提示功能。 10. 病人数据、屏幕截图、机器设置等数据可通过 USB 接口导出。 11. 支持升级旁流 CO₂ 监测。 12. 支持升级主流 CO₂ 监测，同时监测容积-CO₂ 环图、气道死腔 V_{Daw} 和肺泡通气量 V_{talv} 等参数。 13. 支持升级 SpO₂ 监测，具有 PR 监测、PI 监测和脉搏波。 14. 具备智能吸痰功能，吸痰前后能自动增氧，自动识别吸痰并具备计时功能。 二、呼吸模式及功能 1. 常规模式：容量控制通气下的辅助控制通气 A/C 和同步间歇指令通气 SIMV（容量模式流速波形可调方波、50%或 100%递减波）、压力控制通气下的辅助控制通气 A/C 和同步间歇指令通气 SIMV、持续气道正压通气和压力支持 CPAP/PSV、窒息通气模式等。 2. 高级模式：双相气道正压通气（例如 BIPAP 或 Bi-vent 或 Bilevel），压力调节容量控制通气（例如 AUTOFLOW 或 PRVC 或 VC+）及其压力调节容量控制同步间歇指令通气 SIMV（例如 SIMV-PRVC）；可升级压力释放通气 APRV，智能通气模式（如自适应分钟通气 AMV，自适应支持通气 ASV 等），心肺复苏通气模式（如 CPRV 等）。 3. 无创通气模式，包含 P-A/C、P-SIMV、CPAP/PSV、DuoLevel、PSV-S/T 等模式。 4. 具备通气模式自定义显示功能，方便用户个性化配置常用通气模式。 ★5. 高流速氧疗功能，氧疗流速≥70L/min，并具有氧疗计时功能。	
--	---	--

	★6. 具有智能同步技术提高病人自主呼吸时的舒适度和人机同步性（如 IntelliSync, IntelliCycle Pro 等），具备吸气触发、压力上升时间、呼气触发自动调节功能，无需医护人员频繁手动调节上述参数。 7. 其他功能：具备手动呼吸、吸气保持、呼气保持、同步雾化、纯氧灌注、智能吸痰、内源性 PEEP、口腔闭合压 P0.1 和最大吸气负压 NIF 的测定。 ★8. 具备动态肺视图，图形化实时显示肺力学参数。 9. 支持升级自动气管插管阻力补偿功能（例如 TRC 或 ATRC 或 ATC），插管孔径和补偿百分比可设，使插管末端的压力与呼吸机压力设置值一致。 10. 支持升级肺复张工具，如持续性肺膨胀工具等，帮助医生快速进行肺复张操作。 11. 支持升级低流速 P-V 工具，帮助确定最佳 PEEP 设置值。 三、设置参数要求 1. 潮气量：20ml-2000ml 2. 呼吸频率：1-100 次/min 3. SIMV 频率：1-60 次/min 4. 吸/呼比：1:10-4:1 5. 最大峰值流速：≥210L/min 6. 吸气压力：5-80 cmH₂O 7. 压力支持：0-80cmH₂O 8. 呼气末正压 PEEP：0-50 cmH₂O 9. 压力触发灵敏度：-20 - 0.5cmH₂O 10. 流量触发灵敏度：0.5-20L/ min 11. 呼气触发灵敏度：Auto, 1-85% 12. 氧浓度：21-100% 13. 压力上升时间：0-2s 14. 吸气时间：0.1-10s （0.2-30s @ DuoLevel） 四、监测参数要求 1. 气道压力参数：呼气末正压 PEEP、气道峰压、平台压、平均压。 2. 分钟通气量参数：总的分钟呼出通气量、自主呼吸分钟呼出通气量、泄漏	
--	---	--

	的分钟通气量、气体泄漏百分比。 3. 潮气量参数：吸入潮气量、呼出潮气量、★单位理想体重输送的潮气量（例如 T_{Ve}/IBW 或 VT/PBW）。 4. 呼吸频率参数：总呼吸频率、自主呼吸频率、机控呼吸频率。 5. 氧浓度参数：吸入氧浓度。 6. 肺力学参数：吸气阻力、呼气阻力、静态顺应性、动态顺应性、呼气时间常数。 7. 其他参数：具备浅快呼吸指数、呼吸功监测。 ★8. 屏幕显示：≥4 道波形可同屏显示，波形的颜色可调，支持波形、动态肺视图、监测值同屏显示。 9. 具备压力/容量、容量/流速、流速/压力环 3 种呼吸环监测，最多可同屏显示 2 种环图。 10. 呼吸波形及呼吸环可冻结，呼吸环可存储、对比。支持波形、环图、监测值同屏显示。 11. 趋势记录：提供 72 小时的全部监测参数的趋势图、表分析。 12. 日志记录：提供≥5000 条历史事件信息的记录。 五、报警要求 1. 智能化分级报警、声光报警 2. 气道压力：过高报警 3. 呼出每分钟通气量：过高/过低报警 4. 自主呼吸频率：过高报警 5. 呼出潮气量：过高/过低报警 6. 呼气末正压：过高/过低报警 7. 吸入氧浓度：过高/过低报警 8. EtCO₂：过高/过低报警 9. 窒息报警，时间可设置（5-60s） 10. 智能识别呼吸管路脱落、泄露、阻塞，关键器件故障 11. 电源、气源中断报警 12. 电池低压报警	
--	--	--

六、其他功能要求

1. 强大的自动漏气补偿功能。最大漏气补偿流速：65 L/min(成人)，45 L/min（儿童）
2. 灵活的电源方案：提供交流和直流（12V）两种供电方式。
3. 灵活的气源方案：提供高压氧气气源和低压氧气气源两种方式。
4. 信息互连：支持有线和无线方式直接与同品牌监护仪和中央监护系统互联，把呼吸机的监测信息参数和波形实时显示到监护仪和中央监护系统上，满足科室信息化的需求。支持 HL7 协议。
5. 具备 VGA 扩展显示、RS232 接口、网络接口、USB 接口、护士呼叫。

七、配置清单

配置名称		数量
1	主机	1
2	氧气气源软管(国标 3M)	1
3	国标电源线	1
4	成人模拟肺	1
5	机械臂	1
6	台车	1
7	湿化器	1
8	湿化水罐	1
9	NIV 面罩	1
10	氧疗鼻塞导管	1
11	一次性细菌过滤器	1
通气模式配置		
12	VC-A/C 通气模式	内置
13	PC-A/C 通气模式	内置
14	SIMV-VC 通气模式	内置
15	SIMV-PC 通气模式	内置
16	CPAP/PSV 通气模式	内置
17	SIGH 通气模式	内置

		18	DuoLevel 通气模式	内置		
		19	PRVC 通气模式	内置		
		20	PRVC-SIMV 通气模式	内置		
		21	无创呼吸模式	内置		
		22	PSV-S/T 通气模式	内置		
		23	AMV 通气模式	内置		
		24	氧疗功能	内置		
标项二：消毒供应室设备						
1	压力蒸汽灭菌器(配套蒸汽发生器)	1. 设备主要参数 1.1 主体 1.1.1 容积：≥1100L 1.1.2 主体结构：环形加强筋结构，内腔强度和稳定性更高；多点进汽，多段加热，温度梯度便于内腔蒸汽对流，温度分布更均匀。 1.1.3 焊接工艺：全自动焊接机器人焊接保证焊缝质量；氩气保护，自动控制无过烧现象。能有效消除不锈钢晶体间腐蚀倾向，极大地延长使用寿命。 1.1.4 材质：内壳 304 不锈钢，夹层 304 不锈钢 1.1.5 设计压力：≥-0.1/0.3Mpa 1.1.6 设计温度：≥140℃ 1.1.7 使用寿命：≥10 年。 1.1.8 夹套数量：环形加强筋结构，环形加强筋个数≥5 个。多点进汽，进汽口数量≥5 个。 ★1.1.9 加热方式：外接蒸汽。 1.2 密封门 1.2.1 门数量：双门 1.2.2 材质：门板材质同内壳一致 1.2.3 结构：与主体啮合齿数≥13 个，门板加强筋板数量≥4 个 1.2.4 开门方式：机动门。 1.2.5 安全联锁：压力安全联锁装置：门只有关闭到位，电源才能接通加热产生蒸汽；内室有正压或负压压力，门无法打开。				2 台 (套)

	1.2.6 双门互锁：双门互锁，一个门处在非关闭状态下，另一个门无法进行门动作。仅适用于双扉灭菌器 1.2.7 门胶圈：圆形门胶圈，医用透明高抗撕硅橡胶材质，压缩气密封。 1.3 管路系统 1.3.1 管路材质：不锈钢卫生级管路，卡箍链接 1.3.2 泵：单级直连式水环真空泵 1.3.3 阀：优质气动阀和电磁阀，气动阀保证 400 万次无故障运行 1.3.4 压变：响应时间<4ms 1.3.5 蒸汽源：外接蒸汽 1.3.6 降噪系统：带有节水降噪装置 1.3.7 换热装置：板式换热器，换热效率高，使用寿命长 1.4 控制系统 ★1.4.1 PLC：采用 PLC 工业级控制系统，非安卓等民用系统。 1.4.2 屏：≥8 英寸彩色触摸屏，非彩色按键屏。 1.4.3 记录方式： 1.4.3.1 触摸屏记录：相关报警信息存储在触摸屏中，可随时查看； 1.4.3.2 热敏输出装置记录：热敏输出装置可将程序运行过程中的相关信息打印出来。 1.4.4 记录内容：报警信息：程序运行过程中相关关键报警信息可在打印纸上打印。 1.4.5 数据保存：热敏纸：在适宜的环境下可保存≥3 年； 1.4.6 权限管理 1.4.6.1 操作人员：设备正常使用操作账户信息包括权限等级，用户名，密码等； 1.4.6.2 监督人员：增加可修改简单的程序参数； 1.4.6.3 技术人员：增加可修改与常用的系统设置内容； 1.4.6.4 服务人员：增加更复杂和高级的系统设置和程序设置； 1.4.6.5 制造商：增加可影响设备安全底层配置和需购买的功能的授权等。 1.4.7 安全保护	
--	---	--

		1.4.7.1 超压保护：内室压力超过程序运行允许压力，程序自动退出转入故障状态下处理； 1.4.7.2 门关位检测保护：门开关在程序运行过程中检测异常，程序自动退出转入故障状态下处理。 1.5 程序系统 1.5.1 程序种类≥ 22套（投标人于投标文件中提供设备屏幕照片予以佐证）。 1.5.2 程序运行时间：标准循环：≤ 60分钟。 1.5.3 脉动次数：脉动次数设定范围：0~99次可设。 1.5.4 灭菌温度：标准循环：121℃和134℃。灭菌温度设定范围：115~138℃可设。 1.5.5 灭菌时间：标准循环：121℃，20分钟；134℃，5分钟。灭菌时间设定范围：0~9999秒可设。 1.5.6 干燥时间：干燥时间设定范围：0~9999秒可设。 1.6 物品装载 1.6.1 物品装载方式：消毒车+搬运车方式装载 1.6.2 材质：SUS304 不锈钢 2. 其他要求 2.1 每台压力蒸汽灭菌器配备电热蒸汽发生器2台（含安全阀，压力表2套） 2.2 每台压力蒸汽灭菌器配备安全阀、压力表1套，消毒车1台，搬运车2台	
2	环氧乙烷灭菌器	1.1 主体 1.1.1 总容积：$\geq 215\text{L}$ 1.1.2 腔体材质：具有优越的导热性能，保证环氧乙烷保持100%气态。 1.1.3 腔体温度加热功率：1600W, 预热升温速度快，加热膜均布，保证内室温度均匀。 1.1.4 腔体温度控制探头数量：≥ 1，高精度温度探头，分辨率为0.1℃，准确检测和控制灭菌温度。 1.1.5 主体保温：$\geq 10\text{mm}$，具有导热系数低、防火性能好、抗老化能力强、无毒环保和外观高档质地柔软等特点。	1台 (套)

		1.2 密封门 1.2.1 门数量：≥1 1.2.2 材质：采用优质铝材 5052，厚度≥20mm。 1.2.3 门开启方式：自动升降门 1.2.4 门板加热功能：带加热膜，确保门板温度和内室温度一致，使灭菌物品受热均匀，保证灭菌效果。 1.2.5 门板温度控制探头数量：≥1，高精度温度探头，分辨率为 0.1℃，准确检测和控制灭菌温度。 1.2.6 门障碍开关：具有门障碍开关功能，当碰触障碍开关时，门自动下降，防止夹伤操作者和夹坏物品。 1.3 管路系统 1.3.1 真空系统：采用无油真空泵，流量 130L/min，无需外置压缩气源系统； 1.3.2 动作阀门：采用优质气动阀，压缩气 0.4-0.7MPa，动作≥400 万次无故障， 1.3.3 加湿系统：采用加湿系统，精确控制加湿用水量，内置湿度传感器，保证灭菌湿度要求 1.3.4 EO 气体加注系统：负压刺破气罐，使用一次性专用铝合金罐装 100% 纯环氧乙烷气体，采用穿刺气缸。 1.3.6 压力传感器数量：产品设置压力传感器数量≥2 个，当压力传感器 1 故障时，压力传感器 2 自动开始工作，保证设备安全性和操作者的安全。 1.3.7 压力传感器：测量范围 0-0.1MPa，精度 0.25% 1.3.8 空气过滤器：过滤精度小于等于 0.2 μm 1.3.9 压缩气系统：集成于设备内部，无需外接，节约成本和空间 1.4 控制系统 1.4.1 PLC：采用 PLC 控制系统，可在恶劣的工业环境中稳定工作；非安卓等其他非工业系统 1.4.2 显示屏：采用≥5 寸彩色触摸屏 1.4.3 触摸屏显示内容：中文显示灭菌过程的温度，压力，湿度，时间，循环模式，过程阶段，报警信息提示等	
--	--	---	--

		1.4.4 输出装置：采用微型热敏输出装置，打印记录保存 3 年以上, 通讯速率 $\geq 19.2\text{Kbps}$。 1.4.5 打印方式：中文打印，具有打印两种方式。 1.4.6 打印记录内容：程序名称、灭菌日期、灭菌起始结束时间和灭菌过程的压力、温度、湿度和阶段时间, 报警代码等信息 1.5 程序系统 1.5.1 程序数量：设有两种程序，未运行程序前可随时切换灭菌温度, 方便用户及时针对灭菌物品选择合适的灭菌温度。 1.5.3 断电记忆保持功能：停电后可以记忆灭菌信息，待恢复供电后继续工作无须重新启动程序。 1.5.4 开门通风功能：灭菌完成后, 15 分钟后开门, 则按开门按钮后, 进行一次通风处理, 避免操作人员接触物品残留 EO。 1.5.5 负压工作系统：负压循环过程安全可靠，机器运行期间和灭菌结束后环境环氧乙烷浓度分别小于 $0.840\text{mg}/\text{m}^3$ 和 $0.160\text{mg}/\text{m}^3$, 1.5.6 门安全设置：程序在运转时，按下开门按钮，门不会被打开，防止误操作。 1.6 整体参数 1.6.4 设备重量：$\leq 390\text{Kg}$ 1.6.5 设备功率：$\geq 4\text{kVA}$ 1.7 其他要求：配备下送车 2 台，回收车 2 台、内镜清洗工作站 1 套（根据方案图确定槽体与干燥台规格尺寸），DIN 标准器械篮筐 20 个，纸塑封装工作台 1 台，小型器械筐（小）2 个，小型器械筐（大）3 个，配备环境浓度报警器 1 套，封口机 1 台，品牌工作站 4 台，针式输出装置（打标签）2 台，激光输出装置 2 台，工作站台（不锈钢）2 台，空气压缩机 5 台。	
3	低温等离子灭菌器	1.1 主体 1.1.1 总容积：$\geq 130\text{L}$ 1.1.2 腔体结构及材质：腔体结构为矩形，提高空间利用率，腔体材质采用优质航空铝材，厚度 $\geq 8\text{mm}$，具有优越的导热性能，保证过氧化氢保持 100% 气态。	1 台 (套)

	1.1.3 电极网材质：铝合金材料, 钣金成型，厚度$\geq 2\text{mm}$。 1.1.4 腔体温度控制探头数量：≥ 1，高精度温度探头，分辨率为 0.1°C，准确检测和控制灭菌温度。 1.1.5 主体保温：$\geq 20\text{mm}$，具有导热系数低、防火性能好、抗老化能力强、无毒环保和外观高档质地柔软等特点。 1.2 密封门 1.2.1 门数量：≥ 1 1.2.2 材质：采用优质铝合金，厚度$\geq 20\text{mm}$。 1.2.3 门开启方式：采用顶杆驱动式电动升降门。 1.2.4 门板加热功能：加热膜数量≥ 2 个，门板温度维持在 $50\pm 2^{\circ}\text{C}$，防止过氧化氢气体冷凝，影响灭菌效果。 1.2.5 门板温度控制探头数量：≥ 1，高精度温度探头，分辨率为 0.1°C，准确检测和控制灭菌温度。 1.2.6 门障碍开关：具有门障碍开关功能，当碰触障碍开关时，门自动下降，防止夹伤操作者和夹坏物品。 1.2.7 脚踏开关：具有脚踏开门功能，当操作者双手占用时，可用脚控制门的开关。 1.3 管路系统 1.3.1 真空泵：采用真空度极高且耐 H_2O_2 腐蚀的旋片式真空泵。 1.3.2 真空泵相序保护器：设有真空泵相序保护器，防止设备供电相序变化，导致真空泵反转向灭菌室反油。 1.3.3 抽空控制阀：采用高真空挡板电磁阀控制抽空管路，泄漏率$< 1.3 \times 10^{-7} \text{Pa} \cdot \text{L} \cdot \text{s}^{-1}$。 1.3.4 管路材质：采用 304 不锈钢卫生级管路和卫生级卡箍连接 1.3.5 过氧化氢加注方式：采用卡匣式加注 1.3.6 胶囊计数记忆功能：卡匣安装后，自动计算胶囊使用个数，并提示剩余胶囊个数和可运行全循环的次数。 1.3.7 胶囊灌装量：$\leq 2.5\text{ml}$； 1.3.8 加注控制阀门：采用优质电磁阀	
--	--	--

	1.3.9 过氧化氢提纯功能：具有过氧化氢提纯功能 1.3.10 压力传感器数量：产品设置压力传感器数量≥ 3个，其中检测内室压力传感器≥ 2个，提纯器和灭菌内室压力传感器独立设置。 1.3.11 灭菌内室压力传感器 1：测量范围 0~2700Pa，精度 0.25% 1.3.12 灭菌内室压力传感器 2：测量范围 0~101KPa。 1.3.13 提纯压力传感器：压力测量范围 0~25000Pa，精度 0.25% 1.3.14 油雾过滤器：产品具有排气油雾过滤系统，该系统能够回收油雾，避免油雾进入空气中，并通过泵吸力，使泵油回流到泵内重复使用减少油耗。 1.3.15 过氧化氢过滤器：产品具有排气过氧化氢气体过滤系统，周围空气中过氧化氢浓度$< 0.6\text{mg}/\text{m}^3$ 1.3.16 空气过滤器：过滤精度小于等于 $0.22\text{ }\mu\text{m}$。 1.3.17 等离子电源：采用晶体管控制电源，功率$\leq 500\text{W}$，解析能力强，灭菌后聚四氟乙烯管腔中 H_2O_2 残留量$< 0.003\text{mg}/\text{cm}^2$，不锈钢中残留量$< 0.01\text{mg}/\text{cm}^2$ 1.4 控制系统 ★1.4.1 PLC：采用 PLC 控制系统，可在恶劣的工业环境中稳定工作；非安卓等其他非工业系统 ★1.4.2 显示屏：采用≥ 5 寸彩色触摸屏 1.4.3 输出装置：采用微型热敏输出装置，打印记录保存 5 年以上, 通讯速率$\geq 19.2\text{Kbps}$。 1.4.4 显示屏显示内容：温度，压力，时间，循环模式，过程阶段、原理图、胶囊使用数量和报警信息等，并提供实际显示屏界面照片。 1.4.5 打印记录内容：能够打印记录：程序名称、灭菌日期、灭菌锅次、灭菌起始结束时间和灭菌过程的压力、温度、阶段时间、电源功率和结束状态等信息，并提供打印样品； 1.5 程序系统 1.5.1 程序设置：根据灭菌物品特点，设置多个灭菌程序，具有对医疗器械的表面、管腔的灭菌程序和软式内镜的灭菌程序 1.5.2 卡匣信息检测系统：可识别卡匣生产批次、日期、类型和防伪信息。	
--	--	--

		1.5.3 倒计时显示：具有倒计时显示功能，可根据装载情况自动调整剩余时间，能够使操作者更加合理的安排工作时间。 1.6 整体参数 1.6.1 设备重量：≤390Kg 1.6.2 设备功率：≥3.5kVA	
4	环氧乙烷生物监测阅读仪	1. 输入电源；AC： 100~240V，1.5A，50/60Hz 2. 输出电源：DC： 12V，1.5A ★3. 培养时间：≤3 小时(3 小时内确定阴性) 5. 净重≤ 1300g，（不含电源适配器） 6. 培养孔数≥ 10 个 7. 屏幕尺寸≥ 7 英寸 8. 屏幕分辨率≥ 800×480(TFT ，256 万色) 9. 培养温度：37±1℃(温度可调整) 10. 环境温度：5-40℃ 11. 相对湿度：≤95%(>85%时无结露) 12. 装置/过电压：类别 II 13. 用于监测环氧乙烷灭菌判读结果。 14. 可连接追溯系统。	1 台 (套)
5	医用纯水机	1. 用途：为医院消毒供应中心用水点提供纯水 2. 产水量：≥1500L/h/套（25℃） 3. 水利用率：≥70% 4. 脱盐率：≥ 98% ★5. 产水水质：处理方式：单级反渗透，纯水电导率：≤15 μ s/cm （25℃） ★6. 设备主要技术要求/标准性能：PLC 全自动运行控制，自动开停机, 实现无人看管 7. 预处理系统自动冲洗及再生运行 8. 反渗透主机的自动清洗保养功能, 具有自动脉冲冲洗功能 9. 具备无水保护，压力保护等多种安全自锁装置 10. 智能平衡系统确保设备运行的稳定与安全	1 台 (套)

		11. 软水、纯水具有独立的供水管路，可分别多点取水 12. 控制方式：采用 PLC 控制，在线显示电导率等参数 13. 预处理系统：预处理系统由多介质过滤器、活性炭过滤器、软化过滤器、保安过滤器组成 14. 多介质过滤器要求：滤料为石英砂，污染指数（SDI）≤ 4；处理量$\geq 4\text{m}^3/\text{h}$ 15. 阀体为全自动控制阀 16. 活性炭过滤器：滤料为优质果壳炭，处理量$\geq 4\text{m}^3/\text{h}$ 17. 软化过滤器：滤料为强酸性阳离子树脂，流量$\geq 4\text{m}^3/\text{h}$ 18. 溶剂箱：容积 100L, 材质 PE 19. 高压泵要求：流量$\geq 4\text{m}^3/\text{h}$、扬程$\geq 150\text{m}$。 20. 膜元件要求：脱盐率$\geq 99\%$、膜片类型为：芳香族聚酰胺复合膜产水量为$\geq 0.25\text{m}^3/\text{H}/\text{支}$，膜元件数量：8 根/套 21. 纯水供水系统 由卫生级不锈钢储水箱及纯水泵等组成，纯水泵要求：材质为不锈钢，流量$\geq 2\text{m}^3/\text{h}$、扬程$\geq 30\text{m}$ 22. 水箱：容积为 1500L, 材质为 SUS304 不锈钢，佩带呼吸器、液位装置，供水同时受水箱液位或原水低压开关的双重控制，以实现整个系统的平衡、稳定运行和对水泵的保护 23. 设备功率：$\leq 7\text{KW}$ (380V、50Hz) 24. 供水压力：0.2Mpa$\sim$0.4MPa 25. 进水最佳水温：5$\sim$35$^{\circ}\text{C}$ 26. 重量：$\leq 850\text{Kg}$	
6	自动清洗消毒机	1. 清洗舱 ★1.1. 容积：$\geq 500\text{L}$ 1.2 材质：舱体：1.5mm 厚 316L 不锈钢镜面板，清洗架及托盘：316L 不锈钢，外装饰罩：304 不锈钢拉丝板” 1.3 对接口：清洗架注水口位于清洗腔体的侧面，以使清洗架每层水压一致从而保证每层清洗质量 1.4 舱体保温：$\geq 10\text{mm}$	2 台 (套)

		2. 密封门 2.1 开门方式：自动升降门 2.2 通道类型：双门通道型、双门可实现互锁 2.3 门玻璃：钢化玻璃门，隔音隔热 3. 管路系统 3.1 快速管路设计：快速预热水箱设计 3.2 干燥系统：大风量风机，高效率散热器 3.3 核心配件：循环泵、排水阀 3.4 计量泵：2 个（加清洗液泵 1 个；加上油液泵 1 个），可选配 3 个 3.5 循环泵：不锈钢泵体 3.6 阀门：排水阀为阀门 3.7 空气过滤器：H13 级，效率$\geq 99.99\%$，过滤精度$\leq 0.5\mu m$； 4. 控制系统 ★4.1 控制方式：控制器所用元器件均为工业级标准，稳定性高，适合在恶劣的工业环境中使用；具有故障自动检测功能，故障声音报警功能。 ★4.2 界面显示：≥ 7 寸彩色触摸屏，能动态的显示设备各个功能部件的运行状态及设备运行的各个状态参数；具有报警信息显示功能；适合高温、高湿环境，稳定性高； 4.3 流程控制：预洗、清洗、漂洗一、漂洗二、消毒、干燥全过程由控制器自动控制，保证设备稳定、有序的运行。 4.4 温度指示器：A 级精度温度传感器采集温度，显示精确度 $0.1^{\circ}C$。 4.5 记录方式：可自动打印过程曲线、并记录 A0 值 4.6 安全保护：超温自动保护装置：超过设定温度，系统自动切断加热电源；防干烧保护装置：水位低造成加热管干烧时，系统自动切断加热电源；风压低保护装置：风压过低造成空气加热管干烧时，系统自动切断加热电源。 4.7 可连接追溯系统 5. 程序系统 5.1 程序名称用户可根据需要进行程序编辑。 5.2 流程控制：预洗、清洗、漂洗一、漂洗二、消毒、干燥全过程由控制器	
--	--	---	--

		自动控制，保证设备稳定、有序的运行。 6. 整体参数 6.1 运行时间：≤36 分钟 6.2 节能：水耗量≤25L/步 6.3 最大装载量：≥17 个标准器械托盘 480*250*50mm 6.4 清洗温度：≤40℃ 6.5 消毒温度：70℃～93℃可调 6.6 干燥温度：70～120℃ 6.7 加热方式：汽加热 6.8 使用寿命：≥10 年/15000 次循环	
7	医用干燥柜	1 主体 1.1 外观要求：整体不锈钢外观，带侧部除湿功能，有效提高干燥效率；显示屏和控制面板位于侧维修门处，操作高度正对操作者，更加符合人机工程学的要求。 1.2 材质要求：外罩、柜体采用优质 SUS304 不锈钢拉丝板，板材厚度≥1.2mm 1.3 腔体结构：满足各类导管的长度要求，避免干燥过程中，导管与舱体底部接触。 1.4 地脚要求：设备底部装有万向脚轮，方便设备移动；四角装有调整脚蹄，用于设备稳固支撑。 1.5 保温材料：腔体外壁包覆玻璃丝毡保温层，厚度≥10mm, 有效阻止热量损耗，提高干燥性能。 2 门 2.1 密封门、维修门 2.1.1 密封门材质要求：门板采用优质 SUS304 不锈钢拉丝板，板材厚度≥2mm 2.1.2 密封门结构要求：门体中部采用双层 PC 透明玻璃结构，通透面积大，保证可视性同时，又能够有效阻隔舱体内热量损耗、降低密封门工作温度。 2.1.3 门密封要求：电磁锁吸合处位于门体上部和下部，整体受力均匀，保证密封效果。密封胶条嵌于密封门内板处，采用圆弧形中空结构，柔韧性强，与舱体贴合性更好。	1 台 (套)

	2.1.4 密封门转轴要求：密封门固定采用上下转轴方式，隐藏式结构，转轴整体置于设备内部，开关闭合顺畅无阻滞，外形更简洁美观。 2.1.5 双门互锁功能：双扉干燥柜带有双门互锁功能，非电插锁，满足供应室隔离需求。 2.1.6 维修门要求：采用优质 SUS304 不锈钢拉丝板，板材折边采用刨槽工艺，折边圆角小，整体缝隙小、美观；上下双磁吸闭合方式，开关方便；底部开散热孔，满足侧部风机散热需求，避免局部温度过高。 3 进风加热系统 3.1 风压开关：采用优质风压开关，最小启动压力：标准 20Pa，设定点及间隙可调整，最小启动间隙 10Pa，范围 20~300Pa。当风机故障或运行中密封门开启时，风压过低，风压开关启动，蜂鸣器报警，显示屏提示报警信息，程序停止运行，直至故障排除。 3.2 过热保护：设备具有加热系统故障检测、保护、报警功能，采用过热保护器。保护阶段，程序停止运行，排出故障后，方可正常使用。 3.3 加热器要求：采用电加热方式，分布在侧风道内，减小占用空间，加热箱加装温度探头，精准测量空气温度，加热管含过热保护，避免安全隐患。加热箱外部粘贴隔热保温层，采用橡塑海绵，闭泡式结构、防火性能好、导热系数低、绿色环保。 3.4 除湿系统要求：采用风冷换热结构，密闭结构，利用散热器对除湿风道局部散热，使风道侧壁与湿热空气产生一定温差，湿热空气在除湿风道上冷凝成水珠，从而达到除湿目的，提高对物体的干燥效率。 4 控制系统 4.1 控制系统要求：采用高性能 32 位控制器，具有多个 RS485/232 接口，方便扩展设备功能。 4.2 触摸屏：作为人机界面，显示程序类型、实时温度、运行时间、报警信息提示等内容。操作更简单，使用更方便。 4.3 程序设定：采用相互独立的开放程序，2 套自动程序、4 套自定义程序。干燥温度设置范围 40℃~99℃，干燥时间设置范围 1~999min，各程序参数均可调节，用户可根据需求自行设置。	
--	--	--

		4.4 温度采集：采用双芯温度采集系统，控温稳定。 4.5 控温精度：采用PID 间断式的控温方式，控温精度$\leq \pm 1^{\circ}\text{C}$。 4.6 安全保护：拥有超温保护、过热保护、风压保护、过载保护等多重安全防护措施。 4.7 待机冷却功能：程序运行结束后，若温度过高，设备自动冷却，防止烫伤。 4.8 断电记忆功能：设备断电后可以记忆断电前的运行状态，恢复供电后继续断电前的程序。 5 配件 5.1 导管干燥架：采用抽拉式医用导管干燥架，通过管架的弹性胶板特有的开口结构，与管子扣合后通过胶板的弹性作用把管子夹在管架上，适合装夹不同口径（$\phi 6 \sim \phi 30\text{mm}$）的导管，结构简单，操作方便。 5.2 湿化瓶干燥架：结构简单，使用方便，适合内径为$9\text{mm} \sim 42\text{mm}$的瓶类物品使用。将需要烘干的瓶类物品倒挂在U形中空弯管上，热风直接吹入需要干燥的瓶类物品内，增强干燥效果。 5.3 积水盘：外置式积水盘，收集腔体底部流出的冷凝水，避免腔内积水，影响干燥效率。 6 整体参数 6.1 容积：$\geq 500\text{L}$ 6.2 电源要求：AC220V，50Hz 6.3 功率要求：$\geq 6\text{kVA}$ 6.4 可适应性要求：工作环境温度：$5^{\circ}\text{C} \sim 40^{\circ}\text{C}$ 相对湿度：$\leq 90\%$ 7 其他要求：配备四层清洗架 1 个，碗盘清洗架 1 个，湿化瓶清洗架 1 个	
8	消毒煮沸槽	1. 功能要求：93° 热水消毒，自动上油消毒 2. 运行时间$\leq 45\text{min}$ 3. 设备净重$\leq 120\text{kg}$ 4. 设备运行重量$\leq 230\text{kg}$ 5. 消毒温度：$80^{\circ}\text{C} \sim 93^{\circ}\text{C}$ 可调 6. 加热方式：循环加热方式，温度均匀性在$\pm 1^{\circ}\text{C}$以内。	2 台 (套)

		★7. 容积：>75L 8. 材质：2.0mm 厚 304 不锈钢板材模具冲压成型，无焊接点 9. 开门方式：手动开门，双汽簧阻尼门结构，开门助力，关门防夹手 10. 快速管路设计：U 型排水管路含优质排水泵，排水迅速 11. 核心配件：进水电磁阀、排水泵； ★12. 控制方式：工业级单片机芯片；100-240VAC 宽电压范围；独立的电源滤波器，抗干扰能力强；触摸按键操作，一键启动方便快捷；具有故障自动检测功能。 13. 界面显示：128*64 点阵液晶显示屏；内带汉字库，任意显示汉字及字符；具有报警信息显示功能。 14. 温度指示器：数字式温度控制方式，抗干扰能力强，使用寿命长。 15. 安全保护：水位低保护功能：水位低时自动停止加热管加热；超时保护功能：进水超过设定时间，停止进水，防止水流溢出；加热管干烧保护。	
9	追溯系统	1. 软件整体参数要求 1.1 系统基于开源技术平台，采用 B/S 架构、前后端分离技术设计开发，以仓储+服务+接口的形式封装，模块化设计，实现高效、互通、集成、高扩展性的智慧化管理系统；系统采用容器技术和轻量级虚拟化方式，做到轻量、灵活交付及部署，支持国产主流操作系统，支持跨平台部署（Windows、Linux） 1.2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卫生行业标准 WS310-2016《医院消毒供应中心第 1 部分：管理规范》、《医院消毒供应中心第 2 部分：清洗消毒及灭菌技术操作规范》、《医院消毒供应中心第 3 部分：清洗消毒及灭菌效果监测标准》。 1.3 系统支持重复使用的诊疗器械、器具和物品（以下简称器械或消毒包）处理及使用流程的信息记录功能。 1.4 系统支持器械处理及使用全流程语音提示功能。 ★1.5 系统支持主要清洗灭菌设备实时监控功能。 1.6 系统具备对外服务功能，支持服务对象的离线和在线对接功能。 1.7 系统具备与外来器械厂家的离线和在线对接功能。 2. 软件功能参数要求 2.1 回收管理	1 台 (套)

	支持器械回收信息的记录，包含回收人、接收人、回收时间、回收科室、回收器械、数量等信息； 支持扫描回收、请领回收、外来器械回收多种回收方式； 支持扫描枪扫描条码回收； 支持 PDA 扫描条码回收； 支持人工录入回收； 支持根据请领单回收； 支持器械科室判断、支持重复判断； 支持器械包及包内器械的图片显示，支持多张图片显示； 支持包内器械列表显示； 支持器械丢失损坏登记，固定器械包未进行器械补全操作，下次处理仍显示丢失损坏； 支持器械加急登记，支持器械感染登记； 支持外来器械回收功能，支持外来器械分包，支持外来器械费用录入，支持外来器械二次反洗登记，支持外来器械病人手术信息调取，支持根据条码自动获取厂家录入的信息； 支持回收明细管理。 2.2 清洗管理 支持器械清洗信息的记录，包含登记人、清洗人、清洗机、清洗架、清洗批次号、登记时间、清洗时间等； 支持手工清洗登记，支持机械清洗登记； 支持扫描枪扫描条码清洗登记； 支持 PDA 扫描条码清洗登记； 支持人工选择清洗登记； 支持分步清洗登记功能，实现手工清洗每一步骤的精细记录； 支持清洗设备运行开始、运行结束后自动改变器械包清洗状态功能； 支持清洗方式判断； 支持批量器械清洗检查 支持每批次清洗器械查询功能；	
--	--	--

	支持外来器械二次反洗后取走登记； 支持清洗设备运行数据实时显示，支持清洗设备运行数据报表和趋势图查看。 2.3 配装管理 支持器械配装信息的记录，包含器械检查人、配装人、核对人、配装时间等； 支持扫描枪扫描条码自动打印条码； 支持器械包及包内器械的图片显示，支持多张图片显示； 支持包内器械列表显示； 支持器械丢失损坏登记，固定器械包未进行器械补全操作，下次处理仍显示丢失损坏； 支持配装拍照功能； 支持单个器械清洗质量登记功能； 支持一维、二维码并支持多种标签样式； 支持打印管理功能，支持重复打印； 支持配装明细管理。 2.4 灭菌管理 支持器械灭菌信息的记录，包含登记人、灭菌员、灭菌器、灭菌批次、灭菌时间、检查人、检查时间等； 支持扫描枪扫描条码灭菌登记； 支持 PDA 扫描条码灭菌登记； 支持人工选择灭菌登记； 支持灭菌方式判断； 支持灭菌设备运行开始、运行结束后自动改变器械包灭菌状态功能； 支持批量器械灭菌检查； 支持灭菌设备运行数据实时显示，支持灭菌设备运行数据报表和趋势图查看； 支持每批次灭菌器械查询功能； 支持关联批次功能并记录日志。 2.5 发放管理	
--	---	--

	支持器械发放信息的记录，包含发放人、下送人、发放科室、发放器械、数量等； 支持常规发放、请领发放、对比发放等多种发放方式； 支持扫描枪扫描条码发放； 支持 PDA 扫描条码发放； 支持人工录入发放； 支持根据请领单发放； 支持发放时有效期判断，支持发放时生物监测结果判断，支持发放时晾放时间判断； 支持发放单打印； 支持发放明细管理。 2.6 仓库管理 支持多仓库管理，可管理器械、耗材、一次性物品等； 支持入库、出库、退库等仓库管理功能； 支持库存管理功能，支持有效期预警功能； 支持报损、报溢、调入、调出功能； 支持库存查询、出入库查询功能。 2.7 外来器械管理 支持外来器械登记功能； 支持外来器械分包、支持外来器械费用录入、厂家信息录入、病人信息录入等功能； 支持外来器械扫描回收条码后自动登记反洗功能； 支持外来器械二次反洗查询功能； 支持外来器械信息表打印功能； 支持外来器械厂家对接功能。 2.8 监测管理 支持清洗机监测登记功能； 支持压力蒸汽灭菌器监测登记功能； 支持等离子灭菌器监测登记功能；	
--	---	--

	支持环氧乙烷灭菌器监测登记功能； 支持过氧乙酸灭菌器监测登记功能； 2.9 临床/手术室管理 支持医用包手术室全流程运转过程的信息记录； 支持手术室接收医用包登记及查询功能； 支持医用包出库到手术房间登记及查询功能； 支持手术房间接收器械登记及查询功能； 支持术前检查登记及查询功能； 支持病人使用器械登记及查询功能； 支持术后清点登记及查询功能； 支持医用包交接登记及查询功能； 支持医用包申领功能； 支持一次性物品申领功能； 支持医用包加急处理登记功能； 支持病人信息对接功能，支持 CSSD 系统使用登记、手麻系统使用登记等多种接口方式，支持病人使用信息回传，实现多个系统都能查询使用信息。 2.10 质控管理 支持质控登记功能； 支持质控统计功能； 支持质控分析功能； 支持清洗质量管理功能，支持多种分析方式，支持多种图表显示。 支持配装质量管理功能； 支持灭菌质量管理功能。 2.11 追溯管理 支持消毒包追溯查询功能，可查询器械整个处理流程信息，可直接查询器械清洗灭菌报表及趋势图，可查询器械使用病人的信息； 支持消毒包日志查询功能，可查询器械处理流程完整日志； 支持召回管理，可根据条码或批次，查询同一批次的器械信息及去向，可查询上次生物监测合格后的器械信息及去向。	
--	--	--

		2.12 日常管理 支持排班管理； 支持人员培训管理； 支持在线考试； 支持文件上传； 支持系统日志查询； 2.13 报表管理 支持申领统计、回收统计、清洗统计、配装统计、发放统计； 支持工作量统计； 支持费用统计； 支持定制统计。 2.14 消息中心 支持 CSSD 发布公告、发送信息； 支持新请领物品提醒； 支持待回收物品提醒； 支持库存有效期提醒。 2.15 集中展示管理 支持各区域工作情况展示； 支持设备运行情况展示； 支持当日手术信息展示； 支持人员排班情况展示。	
10	绝缘检测仪	1、用途：为医院消毒供应中心、手术室和内镜室等科室现场对有源医疗器械进行绝缘或通断检测。 2、数量 1 套 3、输出电压 0~5000 V 可调 4、输出电流 <0.1 mA 5、工作时间 48 h 6、设备主要技术要求/标准性能 ★6.1≥2.5 寸彩色触控屏，触摸操作界面	1 台 (套)

		6.2 可预先设置 4 个常用测量电压模式，满足常规器械的检测需要 6.3 具有高压测试时间设置功能，可根据实际需要在 2~20 秒内设置高压可持续时间 6.4 具有高压放电时间连续 2~20 秒可调，可根据探测要求预置放电时间 6.5 具有声、光、影三种方式同时报警提示 6.6 具有休眠功能 6.7 配件齐全，具有十个以上的附件 6.8 体积小，重量轻，方便携带 ★7 控制方式：触摸屏操作控制 8 组成：该仪器有主机、检测用附件和铝制包装箱组成	
11	超声清洗机	1、清洗舱 1.1、容积：≥75L 1.2 材质：≥1.5mm 厚 304 不锈钢板材模具冲压成型，无焊接点 2、密封门 2.1 开门方式：手动翻转门，气弹簧阻尼门结构，防止夹手，开门助力 2.2 密封方式：硅橡胶胶条压紧密封 3、管路系统 ★3.1 快速管路设计：U 型排水管路含优质排水泵，排水时间≤5min 3.2 核心配件：进水电磁阀、排水泵； 3.3 加热方式：循环加热，溶液内部温差<1℃ 4、超声系统 4.1 电源：40KHZ，扫频功能，功率可调 4.2 换能器：工业级高 Q 值换能器，机电转化效率>90% 5、控制系统 ★5.1 控制方式：工业级单片机芯片；100-240VAC 宽电压范围；独立的电源滤波器，抗干扰能力强；触摸按键操作，一键启动方便快捷；具有故障自动检测功能。 5.2 界面显示：128*64 点阵液晶显示屏；内带汉字库，任意显示汉字及字符；具有报警信息显示功能。	1 台 (套)

		5.3 温度指示器：数字式温度控制方式，抗干扰能力强，使用寿命长。 5.4 安全保护：水位低保护功能：水位低时自动停止加热管加热和超声；超时保护功能：进水超过设定时间，停止进水，防止水流溢出；加热管干烧保护。 6、整体参数 6.1 运行时间：依据设定时间而定 6.2 设备净重：≤150kg 6.3 设备运行重量：≤240kg 6.4 清洗温度：40℃（推荐温度）30℃～80℃可调 6.5 加热方式：电加热 9.0kw 6.6 超声频率：单频：40KHZ 6.7 耗水量：≤65L 6.8 使用寿命：≥6 年	
12	快速生物阅读器(高温)	1. 输入电源；AC： 100~240V，1.5A，50/60Hz 2. 输出电源：DC： 12V，1.5A ★3. 培养时间：≤1 小时(1 小时内确定阴性) 5. 净重≤ 1300g，（不含电源适配器） ★6. 培养孔数≥9 个 7. 屏幕尺寸≥6 英寸 8. 屏幕分辨率：800×480(TFT ，256 万色) 9. 培养温度：60±2℃(温度可调整) 10. 环境温度：5-40℃ 11. 相对湿度：≤95%(>85%时无结露) 12. 装置/过电压：类别 II 13. 用于监测压力蒸汽灭菌判读结果。 ★14. 可连接追溯系统 15. 记录数据 ≥ 10000 条	1 台 (套)
13	快速生物阅读器	1. 输入电源：AC： 100~240V，1.5A，50/60Hz 2. 输出电源：DC： 12V，1.5A	1 台 (套)

	器(低温)	★3. 培养时间：≤1 小时(1 小时内确定阴性) 5. 净重≤ 1300g, (不含电源适配器) ★6. 培养孔数≥9 个 7. 屏幕尺寸≥6 英寸 8. 屏幕分辨率：800×480(TFT , 256 万色) 9. 培养温度：60±2℃(温度可调整) 10. 环境温度：5-40℃ 11. 相对湿度：≤95%(>85%时无结露) 12. 装置/过电压：类别 II 13. 用于监测低温等离子体灭菌判读结果。 ★14. 可连接追溯系统 15. 记录数据 ≥ 10000 条	
--	-------	--	--

二、商务条款

序号	内容	要求
1	报价要求	报价包含但不限于货物及其配件（附件）价款、包装费、运费、保险费、搬运费、安装费、调试费、检验验收费、售后服务费、培训费（如有）、税金等全部费用。如涉及系统对接的由中标供应商免费完成。
2	合同签订时间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5 日内签订合同
3	交货期限	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30 日内完成安装、调试、验收、培训等工作, 并交付使用。
4	交货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本次采购不接受任何耗损。
5	付款方式、时间、条件	本项目资金来源为政府专项债，采购人根据上级拨付资金的情况进行付款，资金未拨付到位的，中标供应商不得要求采购人履行付款义务。 资金下达到位后，分两期付款方式结算。第一期:收到项目货物并经采购人验收合格入库后，中标供应商提供符合税法规定的全额增值税发票。采购人收到发票及预付款申请单后，15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额的 95%作为货款。第二期:余下 5%合同款项在项目验收合格一年后，货物不存在质量问题，中标供应商无其他违约、违法情形，采购人 15 个工作日内付清（不计利息）。
6	质保期	质保期≥1 年，设备质保期以原厂标准为准，自项目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采购内容清单及技术要求或国家对本次采购的货物质保期有更长规定的从其规定）。

序号	内容	要求
7	包装和运输	（1）中标人在货物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包装，以保证货物安全运达采购人指定地点。货物的使用说明书、质量检验证明书、保修单据、随配附件和工具以及清单一并附于货物内。 （2）货物的运输方式：由中标人自行安排，但国家对运输方式有规定的按照有关规定。
8	售后服务响应	（1）按厂家承诺进行； （2）负责送货上门，中标供应商安装调试至合格，负责培训。须派出有相应资格的技术工程师到现场负责设备安装调试，直至正常使用； （3）接故障通知 24 小时内派合格的技术人员并携带工器具到达现场提供技术服务。 （4）提供系统的纸质版或电子版的操作规程和维护保养流程。 （5）提供系统维护手册、维修手册、软件备份、故障代码、备件清单、零部件、维修密码、软件光盘及软件安装流程等维护维修必需的材料和信息。
9	验收标准	符合相关验收标准。如验收过程中，采购人发现存在不符相关标准的，供应商应按照采购人的要求限期内无条件置换，因此产生的费用由中标供应商承担。
10	其他要求	①中标供应商应保证所供产品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并完全符合国家规定、合同约定的质量、规格的要求；中标供应商应保证所供产品不存在任何侵犯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或其他合法权益，或设定有抵押等权利瑕疵的情形。 ②中标供应商须按国家有关规定实行“三包”，免费送货上门。 ③在“采购内容及要求”中约定的其他要求。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及前附表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 容																																																																																										
1	1.1.1	项目名称及编号	项目名称：呼吸机及消毒供应室设备采购																																																																																										
			项目编号： WZZC2024-G1-210351-GXZY																																																																																										
			采购内容及要求：																																																																																										
			<table><tr><th>序号</th><th>标的名称</th><th>数量</th><th>单价（万元）</th><th>预算合计（万元）</th></tr><tr><td colspan="5">标项一：呼吸机</td></tr><tr><td>1</td><td>呼吸机（无创）</td><td>5 台（套）</td><td>17</td><td>85</td></tr><tr><td>2</td><td>呼吸机（有创）</td><td>15 台（套）</td><td>30</td><td>450</td></tr><tr><td colspan="5">标项二：消毒供应室设备</td></tr><tr><td>1</td><td>压力蒸汽灭菌器（配套蒸汽发生器）</td><td>2 台（套）</td><td>37</td><td>74</td></tr><tr><td>2</td><td>环氧乙烷灭菌器</td><td>1 台（套）</td><td>83</td><td>83</td></tr><tr><td>3</td><td>低温等离子灭菌器</td><td>1 台（套）</td><td>28</td><td>28</td></tr><tr><td>4</td><td>环氧乙烷生物监测阅读仪</td><td>1 台（套）</td><td>3.5</td><td>3.5</td></tr><tr><td>5</td><td>医用纯水机</td><td>1 台（套）</td><td>9.2</td><td>9.2</td></tr><tr><td>6</td><td>自动清洗消毒机</td><td>2 台（套）</td><td>28</td><td>56</td></tr><tr><td>7</td><td>医用干燥柜</td><td>1 台（套）</td><td>16</td><td>16</td></tr><tr><td>8</td><td>消毒煮沸槽</td><td>2 台（套）</td><td>6.9</td><td>13.8</td></tr><tr><td>9</td><td>追溯系统</td><td>1 台（套）</td><td>31</td><td>31</td></tr><tr><td>10</td><td>绝缘检测仪</td><td>1 台（套）</td><td>4.6</td><td>4.6</td></tr><tr><td>11</td><td>超声清洗机</td><td>1 台（套）</td><td>6.9</td><td>6.9</td></tr><tr><td>12</td><td>快速生物阅读器（高温）</td><td>1 台（套）</td><td>3</td><td>3</td></tr><tr><td>13</td><td>快速生物阅读器（低温）</td><td>1 台（套）</td><td>4.6</td><td>4.6</td></tr></table>	序号	标的名称	数量	单价（万元）	预算合计（万元）	标项一：呼吸机					1	呼吸机（无创）	5 台（套）	17	85	2	呼吸机（有创）	15 台（套）	30	450	标项二：消毒供应室设备					1	压力蒸汽灭菌器（配套蒸汽发生器）	2 台（套）	37	74	2	环氧乙烷灭菌器	1 台（套）	83	83	3	低温等离子灭菌器	1 台（套）	28	28	4	环氧乙烷生物监测阅读仪	1 台（套）	3.5	3.5	5	医用纯水机	1 台（套）	9.2	9.2	6	自动清洗消毒机	2 台（套）	28	56	7	医用干燥柜	1 台（套）	16	16	8	消毒煮沸槽	2 台（套）	6.9	13.8	9	追溯系统	1 台（套）	31	31	10	绝缘检测仪	1 台（套）	4.6	4.6	11	超声清洗机	1 台（套）	6.9	6.9	12	快速生物阅读器（高温）	1 台（套）	3	3	13	快速生物阅读器（低温）	1 台（套）	4.6	4.6
			序号	标的名称	数量	单价（万元）	预算合计（万元）																																																																																						
			标项一：呼吸机																																																																																										
			1	呼吸机（无创）	5 台（套）	17	85																																																																																						
			2	呼吸机（有创）	15 台（套）	30	450																																																																																						
			标项二：消毒供应室设备																																																																																										
			1	压力蒸汽灭菌器（配套蒸汽发生器）	2 台（套）	37	74																																																																																						
			2	环氧乙烷灭菌器	1 台（套）	83	83																																																																																						
			3	低温等离子灭菌器	1 台（套）	28	28																																																																																						
			4	环氧乙烷生物监测阅读仪	1 台（套）	3.5	3.5																																																																																						
			5	医用纯水机	1 台（套）	9.2	9.2																																																																																						
			6	自动清洗消毒机	2 台（套）	28	56																																																																																						
			7	医用干燥柜	1 台（套）	16	16																																																																																						
			8	消毒煮沸槽	2 台（套）	6.9	13.8																																																																																						
			9	追溯系统	1 台（套）	31	31																																																																																						
			10	绝缘检测仪	1 台（套）	4.6	4.6																																																																																						
			11	超声清洗机	1 台（套）	6.9	6.9																																																																																						
12	快速生物阅读器（高温）	1 台（套）	3	3																																																																																									
13	快速生物阅读器（低温）	1 台（套）	4.6	4.6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2	1.2.1	采购人	采购人：苍梧县中医医院 地 址：广西省梧州市苍梧县石桥镇新城区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徐老师，0774-2933699																																																																																										
3	1.2.2	采购代理机构	采购代理机构：广西中意招标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本项目联系地址：梧州市新兴三路 30 号神冠豪都 B 栋 2 单元 34 楼 联系人及电话：李楚煜，0774-2828000																																																																																										

序号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 容						
4	1.2.3	监督管理部门	苍梧县政府采购中心（电话：0774-2686580）						
5	2.1	合格的投标人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分标 1、2：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分标 1、2】持有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颁发的有效证件，如供应商为生产企业须持有《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经营企业经营第二类医疗器械的须持有《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经营第三类医疗器械的须持有《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6	11.1	投标文件的上传和提交	本 项 目 通 过 “ 广 西 政 府 采 购 云 平 台 ” （ https://www.gcy.zfcg.gxzf.gov.cn/ ） ” 实行在线投标响应（电子标），投标人应当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生成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上传提交至“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						
7	12	投标报价	投标人必须就第二章“项目采购内容及要求”中一个或多个分标的货物和服务内容可能发生的所有费用作唯一完整报价，但只能中一个分标。投标人如在多个分标被列为第一中标候选人，将由采购人决定其为某个分标的最终中标人，请各投标人根据自身的综合实力报价。（本项目只允许递交一个方案的报价，不接受任何有选择性的报价。）						
8	13.1	投标有效期	90 天						
9	14.1	投标保证金金额及交纳方式	1、<table border="1"><thead><tr><th>标项名称</th><th>保证金金额人民币（元）</th></tr></thead><tbody><tr><td>呼吸机</td><td>伍万叁仟伍佰元整（¥53,500.00）</td></tr><tr><td>消毒供应室设备</td><td>叁万叁仟叁佰陆拾元整（¥33,360.00）</td></tr></tbody></table> 2、提交方式：银行转账、网上支付、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 3、以银行转账或网上支付等方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从对公账户转账，并应于投标截止时间前交至以下账户，请务必在用途或备注栏注明事由“项目编号+投标保证金”字样。 开户名称：苍梧县中医医院 开户银行：广西苍梧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账号：4026 2110 0014 4、以支票、汇票、本票或保函等方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应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将票据或保函原件邮寄到广西中意招标造价咨询有限公司。票据或保函原件应当密封包装并在包装上注明投标人名称、投标人地址、投标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并注明“开标时	标项名称	保证金金额人民币（元）	呼吸机	伍万叁仟伍佰元整（¥53,500.00）	消毒供应室设备	叁万叁仟叁佰陆拾元整（¥33,360.00）
标项名称	保证金金额人民币（元）								
呼吸机	伍万叁仟伍佰元整（¥53,500.00）								
消毒供应室设备	叁万叁仟叁佰陆拾元整（¥33,360.00）								

序号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 容
			才能启封”，邮寄相关信息详见招标公告采购代理机构联系方式。本项目拒收到付邮件，通过邮寄方式送达的，请合理安排邮寄时间，因邮寄原因未能在规定时间内送达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5、备注：如投标人需开具收据的，请在开标会结束后自行联系广西中意招标造价咨询有限公司财务部开具投标保证金收据。
10	16.1	投标截止时间	1、投标截止时间：2024 年 12 月 XX 日 09:30（北京时间）
11	18.1	开标时间 开标地点	1、开标时间：2024 年 12 月 XX 日 09:30（北京时间） 2、开 标 地 点：广 西 政 府 采 购 云 平 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在线开标。（本项目不要求投标人到达开标现场，但投标人应派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准时在线出席电子开评标会议，随时关注开评标进度，如在开评标过程中有电子询标，应在规定的时间内对电子询标函进行澄清回复。）
12	20.2	评标委员会组成	评标委员会组成：5 人
13	22.4	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详见第四章）
14	28	履约保证金	1、履约保证金金额：按中标金额的 1%收取，由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直接转成或网上支付、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参照投标保证金）。 2、履约保证金退付方式、时间及条件： ①若采用银行转账、电汇或网上支付形式的，履约保证金在中标人按合同约定验收合格后，由中标人向履约保证金收取单位提供《政府采购项目履约保证金退付意见书》（详见第七章附件），履约保证金收取单位在项目验收合格后 5 个工作日内以银行转账方式如数退还（不计利息）。 ②采用银行、保险机构的保函形式的，履约保函在中标人按合同约定交货验收合格后，由中标人向履约保证金收取单位提供《政府采购项目履约保证金退付意见书》（详见第七章附件），履约保证金收取单位在项目验收合格后 5 个工作日内解除履约保函。 备注： 1. 履约保证金不足额缴纳的，或者银行、保险机构出具的保函额度不足的或者保函有效期低于合同履行期限（即签订采购合同之日起至履行完合同约定的权利及义务之日止）的，不予签订合同。 2. 采用银行、保险机构出具的保函的，必须为无条件保函，否则不予签订合同。

序号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 容						
15	29	政府采购合同签订	1、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5 日内签订合同，延期自误。 2、政府采购合同自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中标人必须将政府采购合同送本采购代理机构审核盖章确认。						
16	32	服务收费	1、相关费用：由中标人向广西中意招标造价咨询有限公司一次性付清代理服务费，各分标收取金额明细如下： <table><tr><td>标项名称</td><td>金额</td></tr><tr><td>呼吸机</td><td>柒万叁仟肆佰捌拾元整（¥73,480.00）</td></tr><tr><td>消毒供应室设备</td><td>肆万玖仟贰佰陆拾陆元整（¥49,266.00）</td></tr></table> 2、上述款项，请转账电汇转入（或现金现存）以下银行账户。 开户名称：广西中意招标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梧州新兴三路支行 银行账号：4500 1648 6550 5998 8888	标项名称	金额	呼吸机	柒万叁仟肆佰捌拾元整（¥73,480.00）	消毒供应室设备	肆万玖仟贰佰陆拾陆元整（¥49,266.00）
标项名称	金额								
呼吸机	柒万叁仟肆佰捌拾元整（¥73,480.00）								
消毒供应室设备	肆万玖仟贰佰陆拾陆元整（¥49,266.00）								
17	35	政府采购政策	根据项目的性质相应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1、《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 2、《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 3、《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 号） 4、《环保总局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 号） 5、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 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 号） 6、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 号）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 7、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 号）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 8、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2019 年第 16 号） 9、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 号）						
		现场踏勘	1、如投标人认为需要现场踏勘的，请自行踏勘。在现场踏勘的过程中，投标人的费用和非采购人的原因所造成的投标人的人身伤亡、财物或其它损失，采购人概不负责。						

序号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 容
			2、采购人向投标人提供的有关现场的数据和资料，是采购人现有的能被投标人利用的资料，采购人对投标人作出的任何推论、理解和结论均不负责任。 3、投标人应对项目现场现状进行充分了解，不能在中标（成交）后再对场地现场提出异议，不能以场地存在瑕疵为由，提出任何形式的增加合同外费用或索赔的要求，或拒绝签署合同书或拒绝履行所约定的各项义务。
		本项目所属行业	工业
18		在线电子投标响应（电子投标）说明 1、本项目实行电子投标，投标人应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和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并提交投标文件。投标人在使用系统参与投标过程中遇到涉及平台使用的任何问题，可致电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技术支持热线咨询，联系方式：95763。 2、投标人应及时熟悉掌握电子标系统操作指南（如有不明之处，可致电 95763 技术支持热线咨询）。 3、投标人应及时完成 CA 申领和绑定。 4、投标人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投标客户端软件制作投标文件，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投标客户端软件由投标人自行前往下载并安装（见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办事服务—下载专区—广西壮族自治区全流程电子招投标项目管理系统—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新版客户端下载地址。 5、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 CA 数字证书、CA 证书故障、操作不当等原因造成无法参与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6、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政采云（电子标系统）自动提取所有投标文件，各投标人须在开启程序开始后 30 分钟内对上传政采云的投标文件进行解密，所有投标人在规定的解密时限内解密完成或解密时限结束后，本代理机构开启投标文件；投标人超过解密时限的，系统默认投标人自动放弃投标。	
19		投标文件中所涉及的加盖公章均采用 CA 电子签章。	

投标人须知

一、总则

1. 适用范围、定义

1.1 适用范围

1.1.1 项目概况：见本章须知前附表第 1 项。

1.1.2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项目的招标、投标、评审、合同履行、验收、付款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1.2 定义

1.2.1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见本章须知前附表第 2 项。

1.2.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采购人委托办理政府采购事宜的组织方，见本章须知前附表第 3 项。

1.2.3 “监督管理部门”见本章须知前附表第 4 项。

1.2.4 “供应商/投标人”是指响应本项目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自然人。按招标公告要求获取招标文件称为“潜在供应商/潜在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并参加投标称为“供应商/投标人”；经法定程序确定中标的投标人称为“中标供应商/中标人”。

1.2.5 “货物”是指投标人生产或组织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货物等。招标文件中没有提及采购货物来源地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相关规定均应是本国货物，另有规定的除外。货物必须是合法生产、合法来源的符合国家有关标准要求的货物，并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的规格、参数、质量、价格、有效期、售后服务等要求。

1.2.6 “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其中包括：投标人须承担的运输、安装、技术支持、培训、类似附加服务以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它服务。

1.2.7 “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是指中国政府采购网、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本项目相关信息除在财政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外，还同时在梧州市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西·梧州）、广西梧州苍梧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广西中意招标造价咨询有限公司网上发布。

1.2.8 “投标文件”是指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编制包含报价、技术和服务等所有内容的实质性投标文件。

1.2.9 本文件中描述投标人的“公章”是指根据我国对公章的管理规定，用投标人法定主体行为名称制作的印章，除本文件有特殊规定外，投标人的财务章、部门章、分公司章、工会章、合同章、投标专用章、业务专用章及银行的转账章、现金收讫章、现金付讫章等其它形式印章均不能代替公章，**本项目所涉及 CA 电子签章可替代公章。**

1.2.10 本文件中的“法定代表人”若无特别说明，当投标人是企业的，是指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上的法定代表人；当投标人是事业单位的，是指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上的法定代表人；当投标人是社会团体、民办非企业的，是指法人登记证书中的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当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的，是指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上的经营者。自然人是指年满 18 岁有民事行为能力的人。

1.2.11 本文件中描述投标人代表的“签字（签名）”是指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亲自在文件规定签署处亲笔写上个人的名字的行为，私章、签字章、印鉴、影印等其它形式均不

能代替亲笔签字。

1.2.12 本文件中描述的“复印件”，是指原件的影印件或原件的扫描件。

1.2.13 标注“★”的条款或要求系指实质性条款或实质性要求。

★2. 合格的投标人

2.1 投标人资格要求：见本章须知前附表第 5 项。

2.2 关联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政府采购活动，否则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的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生产厂商授权给投标人后自己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生产厂商对同一品牌同一型号的货物，仅能委托一个代理商参加投标。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2.3 投标人不得直接或间接地与为本次采购的项目内容进行设计、编制规范和其他文件的咨询公司、采购代理机构或其附属机构有任何关联。

3. 投标费用

3.1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结果如何，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4. 特别说明

4.1 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必须为本法人（负责人）或投标品牌的生产企业所拥有。

4.2 投标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提供虚假材料的，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而作为无效处理。如中标后发现的，投标人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的规定双倍赔偿采购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投标人的行政与刑事责任。采购人同时将相关情况上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

4.3 本项目不允许转包，不可以分包。中标人不得向他人转让中标项目，也不得将中标项目分包后分别向他人转让。

5. 询问、质疑和投诉

5.1 询问。投标人如发现招标文件内容有误或对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应在投标截止日期 10 日前的正常工作时间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澄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自收到之日起 3 个工作日内对投标人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5.2 质疑。

5.2.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投标人必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5.2.2 提出质疑的投标人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投标人。潜在投标人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招标文件的，可以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招标文件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提出。

- 5.2.3 投标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按财政部发布的《政府采购投标人质疑函范本》编制。
- 5.2.4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只接受纸质材料形式的质疑，不接受电子送达的质疑材料，即不接受以传真、电子邮件、移动通信等即时收悉的特定系统作为送达媒介的质疑材料。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接收质疑函的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详见招标公告。
- 5.2.5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投标人的质疑函后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投标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 5.3 投诉。质疑投标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本级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二 招标文件

6. 招标文件的构成

- 6.1 招标文件由下列文件以及在采购过程中发出的更改、澄清、修改和补充等文件组成：

- 第一章 公开招标公告
- 第二章 项目采购内容及要求
-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及前附表
- 第四章 评标方法
-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格式）
- 第六章 投标文件（部分格式）
- 第七章 附件

7.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 7.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如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在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发布更正公告；不足 15 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 7.2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视具体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的，在投标截止时间 3 日前，在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发布延期公告。
- 7.3 所有与本项目相关的澄清、修改、补遗的内容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该所有通知文件在政府采购信息媒体发布之日起，视为投标人已收到该通知。投标人未及时关注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的通知文件造成的损失，由投标人负责。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8. 投标文件编制基本要求

- 8.1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投标人应对其提交的投标文件的真实性、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须无条件接受采购人及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等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的要求。

8.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澄清、修改内容、重要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参数及要求等），承诺并履行招标文件中各项条款规定及要求。投标人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或者没有对招标文件提出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有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或被视为无效投标文件。

8.3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提出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是指投标人必须对招标文件中涉及投标项目的价格、技术要求、数量、售后服务及其它要求、合同主要条款等内容作出满足或者优于原要求和条件的承诺。

8.4 如因投标人只填写和提供了招标文件要求的部分内容和附件，而给评审造成困难，其可能导致的结果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8.5 投标人自编目录及页码。

9. 投标文件的文字及计量单位

9.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文件和印刷的文献可以使用别的语言，但其相应内容必须附有中文翻译文本，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翻译文本为准。

9.2 除技术要求中另有规定外，本招标文件所要求使用的计量单位均应采用国家法定的度、量、衡标准计量单位。

10. 投标文件的组成

★10.1 投标文件由以下文件组成，部分文件格式见第六章要求。投标人应按下列要求编写和提供，应递交的有关文件如未特别注明为复印件的，须提供原件。以下文件均必须加盖 CA 电子签章。

一、报价文件（1～2 项必须提供）

- 1、开标一览表（按招标文件第六章格式提供）
- 2、投标报价明细表（按招标文件第六章格式提供）

二、资格资信证明文件（以下第 1～12 项，必须提供）

- 1、投标声明书（按招标文件第六章格式提供）
- 2、身份证明书（按招标文件第六章格式提供）
- 3、授权委托书（并附委托代理人第二代身份证正面、背面扫描件或其他电子文件，如授权委托代理人参加投标时则必须提供）
- 4、投标保证金声明（按招标文件第六章格式提供）
- 5、获取招标文件记录（云平台成功获取招标文件截图）
- 6、投标人主体资格证明文件（如是企业、个体工商户，提供在工商部门核发的有效营业执照正本或副本；如是事业单位，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如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以上须提供扫描件或其他电子文件。如投标人为自然人的此项不用提供）
- 7、投标人财务状况报告（提供经审计的 2023 年度财务报告；或提供自投标截止前半年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如投标人为法人的须提供由基本账户出具的资信证明）；以上须提供扫描件或其他电子文件。）
- 8、投标人缴纳税收证明材料（提供自投标截止前半年内任意一个月或以上税务部门出具的缴纳税

费的凭据或无欠税证明；无纳税记录的，提供税务部门相应文件证明依法纳税或依法免税；新成立不足一个纳税周期的提供承诺书说明无欠税情况；以上须提供扫描件或其他电子文件。）

- 9、投标人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证明材料（提供自投标截止前半年内任意一个月或以上社保部门出具的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或提供自投标截止前半年内任意一个月或以上税务部门出具的社保完税凭证或缴费证明；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文件证明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新成立不足一个缴费周期的出具情况说明；以上须提供扫描件或其他电子文件。）
- 10、投标人直接控股、管理关系信息表；（必须提供，按格式要求填写）
- 11、投标产品有效的医疗器械注册证复印件（投标产品属于一类医疗器械的提供第一类医疗器械备案凭证）
- 12、持有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颁发的有效证件，如投标人为生产企业须持有《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复印件；经营企业经营第二类医疗器械的须持有《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复印件，经营第三类医疗器械的须持有《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复印件；

三、商务文件（1~4 项必须提供，其它由投标人根据自身情况自行提供。）

- 1、投标函（按招标文件第六章格式提供）
- 2、商务条款响应/偏离表（按招标文件第六章格式提供）
- 3、售后服务方案(格式自拟，投标人根据项目采购需求拟定)
- 4、货物质量保证承诺书(格式自拟，投标人根据项目采购需求拟定)
- 5、生产厂家资质证明文件、证明货物和手续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证明文件（如由生产厂家提供的文件须加盖生产厂家公章。由投标人视自身情况自行提交。）
- 6、投标人资信评分证明材料（由投标人视自身情况自行提交）
 - ① 节能环保、自主创新等方面的证明文件扫描件或其他电子文件。
 - ② 简介及经营状况（包括综合实力、企业规模和信誉及有效证明）。
 - ③ 有关企业业绩、信誉、荣誉证书及获奖资料等扫描件或其他电子文件。
 - ④ 质量管理体系和质量保证体系等方面的认证证书扫描件或其他电子文件。

四、技术文件（1~2 项必须提供，其它由投标人根据自身情况自行提供。）

- 1、技术要求响应/偏离表（按招标文件第六章格式提供）
- 2、产品配置清单（格式自拟）
- 3、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资料（如有，由投标人根据自身实际情况提供）

★10.1 投标文件的编制：

- 10.2.1 投标人应先安装“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客户端”，并按照本招标文件和“广西政采云平台”的要求，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客户端”编制并加密投标文件。

★11. 投标文件的份数：

- 11.1 投标文件的份数：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在线上传提交一份。

11.2 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解密：

在投标时间截止后将向参与投标的投标人发出“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解密通知，各投标人代表应当在接到解密通知后 30 分钟内自行完成“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在线解密。

★12. 投标报价

12.1 投标报价：投标人必须就第二章“项目采购内容及要求”中一个或多个分标的货物和服务内容可能发生的所有费用作唯一完整报价，但只能中一个分标。投标人如在多个分标被列为第一中标候选人，将由采购人决定其为某个分标的最终中标人，请各投标人根据自身的综合实力报价。（本项目只允许递交一个方案的报价，不接受任何有选择性的报价。）

12.2 投标人所提供的货物和服务均应以人民币报价，若同时以人民币及外币报价的，以人民币报价为准。

12.3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应包括“第二章采购内容及要求”的内容、责任范围以及合同条款规定的价格。对于招标文件中未列明，而投标人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总报价。在合同实施时，采购人将不予支付中标人没有列入的项目费用，并认为此项目的费用已包括在总报价中。

12.4 投标人应按《投标报价明细表》确定的格式报出分项价格。如有《投标报价明细表》，填写时应响应下列要求：

①对于报价免费的项目必须标明“免费”；

②报价包含但不限于货物及其配件（附件）价款、包装费、运费、保险费、搬运费、安装费、调试费、检验验收费、售后服务费、培训费（如有）、税金等全部费用。如涉及系统对接的由中标供应商免费完成。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所有费用均由中标人承担，采购人不再支付任何费用。投标人漏项报价的或有选择的或有条件的报价，其投标文件将视为无效。

12.5 本项目不接受有任何选择的报价，每一项分项内容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或包含价格调整要求的报价，将被认为是非实质性响应而作为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12.6 投标人所填报的产品内容如存在有漏项的情况且在评标时被接受，则将被认定为该遗漏项已包含在投标报价中，采购人对其漏报的项目不追加任何货款。

13. 投标有效期

★13.1 投标有效期：见本章须知前附表第8项。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应当不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

13.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投标人可以拒绝上述要求而其投标保证金不被没收，不同意延期的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同意延期的投标人根据原截止期应负之权利及责任相应也延至新的截止期，但不能要求对原投标文件（经评标小组确认有效且没有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改变投标的实质内容的澄清或说明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作任何改变，并同意在延长的投标有效期内遵循本投标文件，在延长的投标有效期满之前继续具有约束力。

14. 投标保证金

★14.1 投标保证金金额及交纳要求：见本章须知前附表第9项。投标保证金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未按规定交纳投标保证金或未提供相关递交证明的，将视其为不响应投标条件而予以拒绝。

14.2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的，投标保证金收取单位应当自收到投标人书面

撤回通知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14.3 投标保证金收取单位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落标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收取单位将于中标人和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5 个工作日内无息原额退还其投标保证金。

14.4 如有质疑或投诉，将在质疑和投诉处理完毕后无息原额退还投标保证金。

14.5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

- （1）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的；
- （2）投标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 （3）除因不可抗力或招标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中标人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4）投标人与采购人、其他投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5）中标人违反招标文件规定，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
- （6）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四 投标文件的上传、提交、修改、撤回和解密

15. 投标文件的上传和提交

15.1 投标文件的上传和提交：见本章须知前附表第 6 项。

16. 投标截止时间

16.1 投标截止时间：见本章须知前附表第 10 项

17. 投标文件的修改、撤回和解密：

17.1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时间截止前完成投标文件的上传、提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

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上传、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上传、递交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得撤回、修改投标文件。

17.2 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解密：在投标时间截止后将向参与投标的投标人发出“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解密通知，各投标人代表应当在接到解密通知后 30 分钟内自行完成“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在线解密。

五 开标、评标

18. 开标

18.1 开标时间和地点：见本章须知前附表第 11 项。

18.2 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开标。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18.3 开标程序：

（1）采购代理机构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组织开标、开启投标文件，所有投标人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

（2）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向各投标人发出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开始解密】通知，由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内自行进行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解密的，系统默认投标人自动放弃投标。

（3）特别说明：如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化开标或评审程序调整的，按调整后程序执行。

19. 资格审查

19.1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资格审查涉及到的主要文件和内容为本章须知第 10 条款所述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内容。如果投标人不具备投标资格,不满足招标文件所规定的资格条件或缺少任何一项或有任何一项不合格的,视为资格审查不通过。合格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评标。

19.2 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规定对投标人相关主体信用进行查询。

（1）信用信息查询渠道：

①中国政府采购网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②“信用中国”网站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③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失信被执行人”

（2）查询截止时点：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

（3）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成员存在以上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详见招标文件第一章公开招标公告的规定）。

（4）查询记录方式：由采购人代表在广西政采云平台系统上自行查询。

（5）信用信息使用规则：投标人被列入以上名单之一的,视为投标人资格审查不通过。

20、组建评标委员会

20.1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以下简称评标小组），评标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在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的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评审专家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少于评标小组成员总数的 2/3。

20.2 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见本章须知前附表第 12 项。

21. 评标纪律

21.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按照政府采购法等相关规定组织开展政府采购活动,并采取必要措施,保证评审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影响评审过程和结果。

21.2 本采购项目采用不公开方式评标,评标的依据为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及澄清文件等。评标小组决定投标文件的响应程序只依据投标文件本身的真实无误的内容,而不依据外部证据,但投标文件有不真实、不正确内容的除外。

21.3 评标小组成员、有关工作人员及其他知情人不得透露对投标文件评审、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与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

21.4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投标人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 （1）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与投标人存在劳动关系;
- （2）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担任投标人的董事、监事;
- （3）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是投标人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4）与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5）与投标人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22. 评标

22.1 投标文件符合性检查。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符合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采购人可根据具体项目的情况对实质性要求作特别的规定）。实质性偏离是指：①实质性影响合同的范围、质量和履行；②实质性违背招标文件，限制了采购人的权利和中标人合同项下的义务；③不公正地影响了其它作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的竞争地位。没有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将不进行评审，其投标将被拒绝。

22.2 澄清有关问题、算术性修正。

22.2.1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22.2.2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 CA 电子签章。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2.2.3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2.2.4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投标人在线提交报价金额与解密后“电子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填写的金额不一致的，以“电子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的为准。

（2）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3）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时，以大写金额为准。

（4）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5）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或内容按照第 22.2.2 条款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2.3 比较与评价。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详见第四章）。评审小组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22.4 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并编写评审报告。评标委员会根据评分办法的中标标准及推荐原则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在评审工作完成后，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审报告。

22.5 采购代理机构对评审过程和评分、评审结论进行核对和复核，如有错漏，请当事评委进行校正，按校正后的结果确定中标人。

22.6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23、无效投标的情形

23.1 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但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属于投标人疏忽、笔误所造成的差错，该差错未实质性改变招标文件的内容的，在政府采购云平台系统上进行修改或者补正并加盖单位公章。在评标委员会发出询标函规定的回复期限内不补正或经补正后仍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应认定其投标无效。投标人修改、补正投标文件后，不影响评标委员会对其投标文件所作的评价和评分结果。

23.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或不同投标人报名的 IP 地址一致的；
- （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个人；
- （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账户转出。

23.3 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无效：

- （1）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 （2）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或 CA 电子签章**的；
- （3）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4）报价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 （5）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6）未按要求获取招标文件的；
- （7）投标人在线制作投标文件时填写的报价金额与解密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中《报价文件》填写的金额不一致并拒绝修正的；
- （8）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3.4 在报价评审时，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作无效投标处理：

- （1）未采用人民币报价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标明的币种报价的；
- （2）投标报价具有选择性，或者开标价格与投标文件承诺的优惠（折扣）价格不一致的；
- （3）投标报价明细表总额与开标一览表总价不一致的；
- （4）报价方案不是唯一确定的，或报价不是唯一完整报价的；
- （5）报价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单项预算金额（或单项最高限价）；或者报价不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有效范围内的；
- （6）经评标委员会认定，投标报价出现恶意竞争、不合理或违反实质性条款的属于无效报价。

23.5 在技术评审时，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无效：

- （1）未提供或未如实提供投标货物的技术参数（技术规格标准）或参数注册（检测）证明，或者投标文件标明的响应或偏离与事实不符或虚假投标的（含中标后查实的）；
- （2）明显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规格型号、质量标准；

- (3) 技术、性能指标或者辅助功能项目发生负偏离达招标文件规定情形的；
- (4) 投标技术方案不明确，存在一个或一个以上备选（替代）投标方案的；
- (5) 与其他参加本次投标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技术文件）的文字表述内容相同连续 20 行以上或者差错相同 2 处以上（含 2 处）的。
- (6) 未按招标项目采购需求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的。

24、废标

24.1 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 (1)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4.2 废标后，采购人应当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

六 确定中标人

26. 确定中标人

26.1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审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交采购人确认。

26.2 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中标人。

26.3 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 5 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27. 结果公告及中标通知

27.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中标人确定后 2 个工作日内，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公告中标结果，中标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27.2 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具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

七 政府采购合同

28. 履约保证金：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4 项。

29. 签订合同

29.1 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5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29.2 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均具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的，或者中标人放弃中标项目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29.3 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投标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中标人不得参

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29.4 政府采购合同必须与招标文件第五章政府采购合同格式(包括内容和结构)的内容相一致,不能改变主要条款。

29.5 因中标人放弃中标或拒绝签订合同或未按规定签订合同的,造成本项目的合同中标价提高(指采购人选择第二中标候选人导致中标金额高于违约人的中标金额),所超出违约人的中标金额部分由违约人承担赔偿责任。

29.6 如中标人放弃中标或拒绝签订合同或未按规定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将相关情况上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

30. 政府采购合同公告、备案

30.1 政府采购合同自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应当将政府采购合同通过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在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合同中涉及个人隐私的姓名、联系方式等内容,除征得权利人同意外,不得对外公告。

八 履约验收

31. 履约验收

31.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按照采购合同规定的技术、服务等要求组织对投标人履约的验收,并出具验收书。验收书应当包括每一项技术、服务等要求的履约情况。大型或者复杂的项目,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验收。验收方成员应当在验收书上签字,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九 其他事项

32. 服务收费

32.1 收取方式:见本章须知前附表第16项。中标人需按缴款通知书的要求向广西中意招标造价咨询有限公司一次性付清代理服务费。

33. 解释权

33.1 本招标文件是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以及政府采购管理有关规定和参照国际惯例编制,解释权属本采购代理机构。

34. 知识产权

34.1 所有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以及在本项目的成果(包括知识产权在内的任何权利)均归采购人所有,不予退还。投标人并保证所交付的成果不侵犯第三方的任何合法权益。

35.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35.1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本章须知前附表第17~19项。

第四章 评标方法

评标方法

一、评标方法及依据

- 1、本项目采用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 2、本项目采用不公开方式评标，评审依据为招标文件、变更公告或文件（如有）、投标文件、澄清及答复。

二、评审因素和标准

评审时，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有效响应的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投标人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取各评标委员成员打分的平均值。

1、投标报价政策性扣除计算方法

评标过程中，不得去掉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1、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不享受价格扣除政策。

[√]2、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在通过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响应要求的投标报价基础上，若供应商符合小型、微型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或监狱企业条件的，并根据以下内容及第六章要求提供声明函或证明材料的，其投标报价将按相应比例进行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评审因素和标准（按四舍五入取至百分位）

序号	评分项目	评审标准	分值
1	价格分（30分）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 =（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30 1、评标基准价、投标人评审价为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进行政策性扣除后的价格，评审价只是作为评审时使用。投标人的最终中标金额等于投标报价（如有修正，以确认修正后的投标报价为准）。 2、政府采购政策使用规则 投标人评审价是在投标人投标报价基础上，按照下列方法作价格扣除后的价格（如有）： ① 小型或微型企业：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和《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持续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推动高质量发展的通知》（桂财采〔2024〕55号）规定，对符合本	30分

序号	评分项目		评审标准	分值
			办法规定的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报价给予 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② 监狱企业：按照《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规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③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按照《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该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④ 价格扣除计算 投标人同时为小型或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任两种或以上情况的，评审中只享受一次价格 10%的扣除，不重复进行价格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为评标报价，即评标报价=投标报价×（1-10%）； ⑤ 投标人未出具相关证明文件或经评标委员会评定不符合政策文件规定的，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2	技术分 (66分)	货物技术参数	各分标按下列约定计分： A 分标： ①在通过资格、符合性审查后，以 10 分为基础分，所投产品的货物技术参数与招标文件中“采购内容清单及技术要求”非标注“★”的技术参数作对比，没有负偏离的得满分 10 分；有 1~3 项负偏离的得 8 分；有 4~6 项负偏离的得 6 分；有 7~9 项负偏离的得 4 分；有 10~12 项负偏离的得 2 分；13 项及以上负偏离的得 0 分。 ②所投产品的货物技术参数与招标文件中“采购内容清单及技术要求”标注“★”的技术参数作对比，有 1 项正偏离的，得 2 分，满分 8 分；所投产品的货物技术参数与招标文件中“采购内容清单及技术要求”非标注“★”的技术参数作对比，有 1 项正偏离的，得 0.5 分，满分 2 分。（出现“正偏离”时应填写正偏离情况说明及提供相应有效的证明	20 分

序号	评分项目	评审标准	分值
		材料，否则，投标人投标文件中承诺的相应“正偏离”项不予评定并不计相应得分。证明材料可以是含有技术参数的宣传彩页或者投标产品含有技术参数的说明书（技术白皮书）或者提供由第三方权威机构出具的检测检验报告复印件等并加盖 CA 电子签章，不提供不得分。） B 分标： ①在通过资格、符合性审查后，以 10 分为基础分，所投产品的货物技术参数与招标文件中“采购内容清单及技术要求”非标注“★”的技术参数作对比，没有负偏离的得满分 10 分；有 1~5 项负偏离的得 8 分；有 6~10 项负偏离的得 6 分；有 11~15 项负偏离的得 4 分；有 16~20 项负偏离的得 2 分；21 项及以上负偏离的得 0 分。 ②所投产品的货物技术参数与招标文件中“采购内容清单及技术要求”标注“★”的技术参数作对比，有 1 项正偏离的，得 1 分，满分 8 分；所投产品的货物技术参数与招标文件中“采购内容清单及技术要求”非标注“★”的技术参数作对比，有 1 项正偏离的，得 0.5 分，满分 2 分。（出现“正偏离”时应填写正偏离情况说明及提供相应有效的证明材料，否则，投标人投标文件中承诺的相应“正偏离”项不予评定并不计相应得分。证明材料可以是含有技术参数的宣传彩页或者投标产品含有技术参数的说明书（技术白皮书）或者提供由第三方权威机构出具的检测检验报告复印件等并加盖 CA 电子签章，不提供不得分。）	
	安装实施方案	投标人提供安装实施方案，对项目实施目标、实施过程、实现思路有阐述（6 分）；能够提供项目实施流程，符合本项目切实可行的项目实施计划，以及项目的分工安排计划（6 分）；整体方案能够体现出投标人对本项目有专业的理解和对同类项目有丰富实施经验（6 分）。 注：每项基础分为 6 分，其中，内容完整（2 分）、实际操作性强（2 分）、对应本项目要求（2 分），满分 18 分。	18 分
	培训服务方案	投标人提供培训计划有专门的应用培训，培训的内容包括设备使用过程中的质量控制（3 分）、操作规程（3 分）、保养与管理（3 分）、常见故障的排除（3 分）、紧急情况的处理（3 分），承诺建立培训档案和定期检查设备操作人员的操作情况并作出正确指导（3 分）。 注：每项基础分为 3 分，其中，内容完整（1 分）、实际操作性强（1 分）、对应本项目要求（1 分），满分 18 分。	18 分

序号	评分项目		评审标准	分值
		售后服务方案	投标人提供有售后服务方案（2分）、设备组装要求及方案（2分）、实现功能要求的解决方案（2分）、质量保证措施方案（2分）；售后服务体系完善，售后服务保证措施得力，样机调试效果及技术力量、响应时间、培训方案满足招标文件要求（2分）。 注：每项基础分为2分，其中，内容完整（1分）、实际操作性强（0.5分）、对应本项目要求（0.5分），满分10分。	10分
3	商务分（4分）		供应商或者任一投标品牌的生产企业通过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及医疗器械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的，每个认证得0.5分，满分2分。（提供相关体系认证证书复印件并加盖CA电子签章，不提供不得分。）	2分
			政策功能分，①属于财政部《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优先采购（清单内未标注“★”的品目）的产品[投标文件中提供有效的认证证书复印件及品目清单（标注出投标产品在品目清单中所属的品目），并加盖CA电子签章]，每项得0.5分，满分1分。 ②属于财政部《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的产品[投标文件中提供有效的认证证书复印件及品目清单（标注出投标产品在品目清单中所属的品目），并加盖CA电子签章]，每项得0.5分，满分1分。	2分
总得分			价格分+技术分+商务分	100

三、本项目各分标中标标准及中标候选人推荐原则：

（1）评标委员会根据评审结果按评审后总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推荐3名中标候选人。总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总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分高低、商务分高低顺序排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中标人。

（2）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以上规定处理。

（3）采购单位应当确定评标委员会推荐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或者招标文件规定应当提交履约保证金而在规定的期限内未能提交的，采购单位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因前

款规定的同样原因不能签订合同的，采购单位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